**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ZJ-2530534**

**项目名称：全院叫号系统 项目**

**杭州市妇产科医院**

**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_Toc495317667)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_Toc495317668)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8](#_Toc495317669)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8](#_Toc495317670)

[第四章 评标办法 33](#_Toc495317671)

[第五章 采购合同 37](#_Toc49531767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495317673) 4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杭州市妇产科医院全院叫号系统 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线上获取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4月2日 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2530534

项目名称：杭州市妇产科医院全院叫号系统

预算金额（元）：290000

最高限价（元）：29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杭州市妇产科医院全院叫号系统   
    数量: 1年  
    预算金额（元）：29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备注：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按文件要求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4月2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4月2日 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4月2日 9:30

开标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事宜

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http://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③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④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为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5）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

（6）质疑联系人：

招标人监察室联系人：汪主任；联系电话：0571-56005566

代理机构联系人：张域，联系方式：0571-81061813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杭州市妇产科医院

地    址：杭州市鲲鹏路369号

联系人： 宣主任

联系方式：0571-560050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3楼

项目联系人：苑洪春

联系方式：0571-81061814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杭州市妇产科医院  采购人地址：杭州市鲲鹏路369号  联系人：宣主任  联系电话：0571-56005099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3楼  联系人：苑洪春  联系电话：0571-81061814，13065702633  邮编：310012  Email：14847913@qq.com |
| 3 | 踏勘现场 | 自行踏勘 |
| 4 | 资金来源 | 已落实 |
| 6 | 投标产品主体 | 核心产品：不适用 |
| 7 | 投标保证金 | □适用 不适用 |
| 8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 |
| 9 | 投标截止时间 | 按“招标公告”规定 |
| 10 | 投标地点 | 按“招标公告”规定 |
| 1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按“招标公告”规定 |
| 12 | 投标答疑 |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的，请于2025年3月20日17：00之前将疑问发送至该电子邮件（邮箱14847913@qq.com）。答疑回复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本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发布，请供应商密切关注更正公告。 |
| 13 |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发布。采购文件的修改和澄清（答疑）答复的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有约束力。若后续仍有更正内容，将继续以更正公告形式在本网站发布，请供应商密切关注更正公告。 |
| 14 | 投标文件形式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准备2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U盘形式提供。 |
| 15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供应商自行解密。  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2）备份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至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3楼307室，接收人：苑洪春，电话：0571-81061814，以便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U盘形式单独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供应商若选择非开标当天递交，请确保在投标截止前一个工作日，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或直接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地址：杭州市文三路90号东部软件园1号楼3楼307室，接收人：苑洪春，电话：0571-81061814） |
| 16 | 询标澄清 | 在评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或代理机构代为将问题汇总后发起询标澄清函，供应商应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回复相关内容并提交。 |
| 17 | 质疑 |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指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 18 | 投诉 |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 19 | 样品 | 不要求 |
| 20 | 演示 | 不要求 |
| 21 | 联合体投标说明 | （1）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的业绩证明材料均认可。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采购文件评标细则要求提供材料的，视为符合评审要求。 |
| 22 | 分包 | 允许 |
| 23 | 其他 | （1）采购文件中凡标注“▲”的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不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供应商未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3）供应商上传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解密出现问题后，由此导致对该供应商投标无法评审的，其后果由该供应商自行承担。  （4）各供应商自行在乐采云下载或查阅采购文件和相关更正公告等，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5）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提供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的，或在相同Internet主机分配地址（相同IP地址）报名或网上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 一、项目概况

为提高我院门诊服务信息化程度，减轻医护人员工作压力，本次拟针对医院信息化建设进行采购招标。本次招标要求充分利用医院信息平台的开放性和互动性，建立较为先进的多媒体信息发布、排队叫号等业务流程，整体采用平台化管理模式，优化原有服务流程，打造以TCP/IP网络为架构的全数字化解决方案，全面提升医院的公共信息服务水平。

# 二、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及软件**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多媒体医疗导引平台软件 | 套 | 1 |  |
| 2 | 信息发布系统软件 | 套 | 1 |  |
| 3 | 普通门诊子模块 | 套 | 1 |  |
| 4 | 药房门诊子模块 | 套 | 1 |  |
| 5 | 医技检查叫号子模块 | 套 | 1 |  |
| 6 | 数据系统接口软件 | 套 | 1 |  |
| 7 | 胎心监护叫号子模块 | 套 | 1 |  |
| 8 | 护士分诊台客户端软件 | 套 | 28 |  |
| 9 | 医生工作站客户端软件 | 套 | 1 |  |
| 10 | 客户端授权软件 | 点 | 28 |  |
| 11 | 19寸一体机 | 台 | 20 |  |
| 12 | 落地式签到机 | 台 | 1 |  |
| 13 | 机顶盒 | 台 | 38 |  |

# 三、技术要求

### 总体要求

1. 技术结构：系统后台的管理端以B/S架构的方式呈现，医院局域网内的任何一台PC机均可通过IE浏览器进行访问，通过不同用户的管理权限，可对系统后台进行管理操作。能够在同一平台下实现分诊叫号、健康宣教、医疗信息发布等功能，各个功能模块可统一管理或独立运行。
2. 投标人所提供的叫号软件能够与我院HIS、LIS、PACS系统进行数据对接，兼容性良好。
3. △要求设备符合高可用容灾，系统提供高可用容灾服务，支持主应用服务器故障时自动转移至备应用服务器。提供具有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系统配套的显示设备需采用网络播控终端与显示屏一体化的工业级设计，所有终端以网络进行连接终端设备具备一键恢复功能以提高系统稳定性。
5. 系统软件可将视/音频图片、文字等多媒体素材发送到各显示屏上，能够实现各种素材的同屏、混合播放；系统支持对有线电视节目、自办节目、网络流媒体等节目源的接入、管理和发布功能；
6. 全系统内所有终端需具备多区域差异化定时多媒体内容播放功能，如午休时间，系统可自动切换到信息发布功能，叫号屏可自动播放电视节目、健康教育、医院公告等内容，可播放医院自己的宣教片。
7. 诊室门口屏应具备智能显示功能，如诊室出诊医生为多人时，可根据本诊室医生端登入的医生数量，自动在诊室门口叫号屏显示对应的医师信息，无需人工干预进行诊室门口屏界面调整。各个诊区的叫号管理不分割，医师登陆任意工作站即可进行叫号。
8. △支持维护多音字发音，支持在后台以图形化界面为姓氏中常见多音字进行多音字替换发音维护，可自行对多音字进行增加或删除；提供具有CMA认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投标人应承诺中标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科室相关需求，提供满足医院科室工作流程应用的系统二次软件开发服务。
10. 满足信息显示隐私保护，对面向公众的候诊屏显示，支持后台一键开启/关闭患者信息显示隐私保护功能，支持自定义隐私保护显示效果，如姓氏显示法，星号隐藏法等。
11. 系统应具备数据统计分析功能，可实现当前等候人数、报到人次、过号人次、医生平均问诊时长、患者平均等候时长等数据展示功能，并在决策人员办公室通过曲线图、柱状图等形式展现。
12. 排队叫号系统需具备手机端排队信息推送功能，实现患者排队信息查询、叫号预备推送等功能。
13. 系统须具有智能管控能力，支持与医院IBMS系统进行系统对接，可实现对终端设备进行远程智能管控。
14. 系统须支持分诊叫号数据自动备份功能，可按日、按周、按月多种方式进行自动备份。同时支持数据保留时长自定义设置，数据源若超出自定义时长，将自动将数据移库，以增加平台空间。

### 多媒体医疗导引平台软件需求

1、具有联网和远程控制功能，支持跨路由控制，对终端可以远程管理和维护。支持局域网，分管理端和播放端，系统采用B/S架构。

2、操作在管理端进行，管理端可以是局域网上的任意多台计算机。

3、支持手动维护医生信息，可上传医生照片、职称、业务擅长以及排班信息的自动同步和管理；

4、系统应能够与HIS、PACS、LIS等信息系统进行数据交互，支持按照序号或签到顺序自动生成排队队列；

5、系统可根据各个科室的就诊流程，灵活配置叫号机制，适应各种队列排序方式、各种呼叫模式、各种显示样式、各种语音效果。

△6、系统应支持自定义设置多种规则，支持新增患者标识，如儿童标识，增加标识后，可以调整该标识优先级别，支持设置间隔数量，可通过下拉框选择间隔的人数，设置完成提交保存后，各科室可通过队列管理直接调用；（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7、系统应支持候诊区一级分诊以及诊室门口二级分诊或特殊科室需要的多级分诊模式，候诊区叫号将多名患者呼叫到诊室门口等候，诊室门口叫号将患者逐一呼叫至诊室就诊；

8、患者隐私保护：患者姓名中的第二个字用“\*”代替。

9、要求候诊区域一级分诊屏、医生所在诊室门口的二级分诊屏显示各自对应的叫号信息，并实现对应的叫号语音同步播报；

10、系统须支持全自动形成队列、人工报到形成队列（患者自助报到、护士操作报到）以及自动及人工混合报到三种模式；

11、系统须支持分诊管理服务平台角色类型划分，如诊区管理、队列管理、终端管理、人员管理、数据管理、页面管理、系统设置、规格管理、日志管理等等。

△12、系统支持自定义语音，可设置多种语音模板，每种模板可细化分为门口呼叫、诊区呼叫和分诊台呼叫，支持单独设置每种呼叫模式，如门口呼叫，可设置忙时呼叫和闲时呼叫，支持设置语速（涵盖很慢、较慢、标准、较快、很快）和重复次数，支持设置播音声音（如普通话男声、普通话女声、粤语女声等），支持自定义呼叫内容，可添加词组，自定义编辑语句；（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13、系统后台需具备显示页面管理功能，内含多种显示界面供医院选择，包含但不限于报到机界面、队列列表界面、诊室列表界面、诊室门口界面、历史叫号界面、显示叫号界面等，可通过后台预览界面；

14、护士站电脑安装护士工作站管理软件，能够实现在其管控区域内对患者的就诊状态检索、排队队列管理以及预约等操作；

15、医生电脑安装医生工作站管理软件，能够根据需求实现顺序叫号或选择叫号功能；

### 信息发布系统软件需求

**播放功能要求**

1. 可播放各种格式的图片、文档、FLASH、网页及音视频。支持同时叠加多个元素同时播放。
2. 立体声、双声道，支持MP3,AAC,WMA等格式，系统音频文件播放可以隐藏任务方式编排和播放，不影响可见窗口的媒体播放，即可播放背景音乐。
3. 图像明亮清晰，不受显示屏尺寸大小限制可满屏播放，视频播放连续，无动画和马赛克，画面流畅。每个液晶屏幕上可以播放不同的节目，每个液晶屏幕上可以自由分割出多画面同时播放，支持各种高清播放格式文件。

**发布和播放要求**

1. 可以指定终端空闲时间下载，宽带占用率低，不会影响正常的网络办公。在网络断开或服务器瘫痪的条件下，不影响显示端的正常播放。
2. 可通过制定、编辑节目播放列表，网络管理播放顺序。
3. 播放列表设定多个媒体内容的播放时间次序。可定时播放、指定时间播放、随时插播，可以对发布时间（开始，持续，结束）、发布顺序等进行编制和定义管理。
4. 显示屏幕划分成多个区域，每个区域可根据采购方需求播放不同的多媒体节目，可设置不同大小。采购方可以利用系统中提供的固定模版，也可以通过系统的模版制作模块，自己任意拖拉制作新的分割画面模版。可预定所有区域的播放日期和时间，也可对每个区域设定一个独立的播放时间表。
5. 系统提供多种不同的屏幕划分显示模版供选择，同时还可以自己编辑新的布局模版，这些布局可以作为模板，在节目编排时使用。
6. 可以随时随地的向各显示播放端发布“滚动字幕（跑马灯信息）”，而且“滚动字幕”的字体类型、大小、颜色、滚动速度与位置都允许调整。
7. 具有紧急信息和临时信息的插入播放功能，紧急信息或临时播放完毕能够自动切换到原播放节目。
8. 可以在主控端控制和调节各个显示终端的声音大小。
9. **管理控制软件指标要求**
10. 系统满足支持一机多用的设置，根据采购人要求，随时改变其功能，点播、直播、信息发布功能随意切换，一屏多用，节省资源。
11. 支持各种多媒体档案格式，包含： MPEG-2, AVI, RMVB、WMV、DAT、 JPEG、 BMP、TXT、MP3等；支持网络上流行的各类格式，如RMVB、FLV；并能够很好的兼容后续的新的媒体格式；
12. 系统支持各类素材的分类管理，格式转换灵活，可对素材进行预览；
13. 支持提供常规节目模板库；管理员可自行设计制作模板，或在模板基础上进行定制修改形成新的模板，可以保存、复用；可以导入导出节目模板；
14. 可以简单而轻松地编辑和自动生成播放列表；一个节目可以排在一个时段、或连续多个时段播出，或全天播出同一节目。节目表一次可设定31天的播放内容；
15. 对所有显示终端设备进行有效的管理，包括IP管理、时间校对管理、显示终端分组管理等；
16. 对系统的用户及用户组、发布点及发布组、多级管理等功能进行权限的设置，以方便系统的管理及维护。
17. 播出单审核功能：系统具备播出单审核与预览功能，操作员编辑后的播出单，需要通过对应的审核员进行审核，审核后的播出单才能进行发布，审核不通过的进行打回，通过站内消息通知操作员。
18. 实时查看各终端的网络联机状态监控其运行情况，提供播放日志，管理人员可以直接浏览、查询和导出。日志文件的数据包括播放文件的时间信息及次数、文件下载时间、开关机时间等等；
19. 支持远程设置终端的定时播放/音量/重启功能，当终端出现异常情况，系统可远程重启终端播放器，使之恢复正常。支持远程升级，可通过网络进行智能软件升级，无需到现场进行操作；可对所有终端实施分组管理模式，同一组的终端可以进行统一设置；

### 普通门诊子模块需求

1. 系统可根据诊间环境大小及特点设定诊间等候区等候人数1-3人不等；
2. 患者多的时候，可以开启二级分诊模式。
3. 系统支持对复诊、过号患者与初诊患者进行间隔呼叫的设定，设定规设定灵活简便。
4. 系统须支持全自动形成队列、人工报到形成队列（患者自助报到、护士操作报到）以及自动及人工混合报到三种模式；
5. 支持一对多（单个医生看诊多个队列）和多对一（多个医生看诊同一个队列）叫号模式；
6. 支持一诊室一医生、一诊室多医生的排队叫号模式；
7. 支持患者刷卡/扫描签到排队模式；支持非签到自动排队模式；支持自助取号排队模式；
8. 支持当日挂号与预约患者混合排队模式，预约患者在预约时段内优先就诊。
9. 中午午休时间，系统可自动切换到信息发布显示，叫号屏播放医院自己的宣教片。
10. 具有独立知识产权，提供门诊排队叫号系统原厂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 药房导诊叫号系统

1.支持患者缴费后未分和预分窗口两种模式。

2.支持取药患者报到机制，避免出现配药发药后无人领取的现象。

3.支持取药患者报到后自动分配窗口功能，明确指示患者在分配窗口等候。

△4.支持扫描患者药单即呼叫患者取药 。

5.取药窗口屏显示全部已呼叫患者信息，提高采购人发药效率。

6.要求药房排队叫号系统具有实际的可扩展性，可与药房摆药系统进行无缝连接。

### 医技检查导诊叫号系统

1.系统支持过号患者与初检患者进行间隔呼叫的设定，设定规则灵活简便。

2.支持护士操作预约和患者自助预约两种模式，预约平台要求操作简便，易学易用；

3.护士可为患者进行单次、多次预约，修改预约和取消预约等操作；

△4.可预约至精确的时间段内，时间跨度可灵活设置，最小时间跨度不大于0.5小时；

1. 支持配置体检、普通及VIP等队列。
2. 支持根据队列个性化设置呼叫规则。
3. 一天内单一检查项预约人数超出预警人数时，系统应有明显提示；单一检查项下的峰值可预设，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临时调整峰值。

8.预约完成后，患者可获得预约单，预约单上要求有患者姓名、年龄、检查项、预约日期、预约时间段、注意事项等。

9.住院病人、预约患者在预约时段内，需采用优先原则。

10.在患者有多个检查项的情况下，当其被一检查项呼叫到时，其他检查项状态为挂起装状态，待该患者完成当前检查后，其他检查项方可呼叫。

11.在患者不具备检查条件时，护士工作站软件可设置为挂起状态，待具备检查条件时，方可呼叫。

12.中午午休时间，系统可自动切换到信息发布显示，叫号屏播放医院自己的宣教片。

13.具有独立知识产权，提供医技检查叫号系统原厂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 数据系统接口软件

1. 可根据实际项目具体需求，对医院HIS系统厂商开放供货方数据库，允许合作方对数据库直接操作。
2. 可提供同等规模同类项目系统接口范例；
3. 支持数据库视图、中间表、Web service、SOCKET、DLL调用、webapi等多方式实现与HIS系统及其他信息系统的数据交换；
4. 具有独立知识产权，提供数据系统接口原厂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 胎心监测叫号子模块

1. 医生开单，患者缴费后至胎心监护室，可通过自助取号机取号；
2. 取号后，按照票号顺序依次等候叫号；
3. 针对急诊孕妇（如胎动异常）需支持手动优先插队。
4. 支持过号孕妇可自动顺延3~5位
5. 支持护士手动操作报到以及自动及人工混合报到三种模式；
6. 需排队顺序以报到时间或者取号时间为准，支持过号患者优先机制。
7. 部分无医生工作站区域应支持物理呼叫设备。

### 护士分诊台客户端软件需求

1.支持查看当前诊区的每个医生叫号情况（如：排队队列名称、已叫号人数、过号人数、等候人数、诊结人数、排队时间、预约时间等）

2.支持同步HIS系统中医生排班数据，并支持临时手动调整功能；支持编辑周期内医生排班功能，并支持对医生每天出诊情况进行手动调整；

3.分诊台需支持医生模式和诊室模式，方便护士操作；

△4.分诊台要求支持体征补录，可录入患者身高、体重、心率、体温、血压、视力等内容，如患者不同意，护士可标记患者拒测；支持在补录时做跌倒评估，如：意识障碍、步态不稳、需人陪伴、协助行器、特殊术后、视力障碍等；更新后，可通过分诊台查看患者补录的信息；（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5.系统应支持以即时聊天形式输入文字信息发送给检查室/诊室/窗口的工作人员，检查室/诊室/窗口工作人员可进行常用语的消息回复，并记录对话；

6.支持替呼功能，通过操作人员在诊台点击下一个或呼叫按钮，代替诊室/检查室/窗口工作人员呼叫下一位人员；

7.支持跨科室/跨诊区转诊功能；

8.支持鼠标右键快捷功能菜单（包括但不限于：呼叫、优先、回退、暂停、弃号等），同时支持右键菜单跟随鼠标即时展开方便操作；

9.支持诊区模式为急诊时，排队人员等级以不同颜色区分展示，同时展示排队候诊时长倒计时；

10.支持操作人员对排队人员赋予身份标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军人、老人、儿童等，且标识信息支持自定义添加；

△11.支持操作人员通过图形化界面，对区域内业务终端进行重启、关机、截屏、清屏、开关机时间设置等操作； （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12.支持对排队等候人员进行延迟排队操作，包括但不限于延迟5分钟再排队、10分钟再排队等； （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13.支持限号功能，以图形化界面方式满足操作人员按全天、上下午、时间段方式设定限号数量；

14.分诊台需内置操作手册，方便护士操作过程中随时学习操作方法；

15.早间高峰期患者突增情况下，分诊台软件须支持自动报到和手动批量报到机制，避免患者拥堵分诊台签到，降低排队护士工作量；

16.在普通号情况下，分诊台系统须支持将患者手动分配至指定医生或诊室下排队候诊；

△17.支持复诊（回诊）患者签到再次进入队列功能，同时可根据需求设置复诊插队策略，例如：优先插队、间隔插队； （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18.分诊台须支持操作记录追溯功能，可按日期、按患者卡号等多种方式进行查询追溯；支持查看患者往期就诊记录，包括就诊队列、操作时间、工作人员等；（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19.软件支持密码登录功能，防止其他人员误操作。

### 医生工作站客户端软件需求

1.支持输入用户名验证身份登录；

2.支持呼叫快捷键设定；

3.支持呼叫业务操作功能，包括但不限于：顺呼、重呼、过号、完成、停诊等；

4.△支持使用人员与分诊台发送文字聊天功能；

5.支持展示已签到排队人员列表，包括但不限于：等候人数、序号、姓名、性别、年龄、及预检补录信息中的血压、体温、候诊时长或检查项目注意事项等；

6.支持展示过号人员列表，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排队序号、姓名、性别、过号时间等；

7.支持在有新患者时语音及弹框提示；

△8.支持跨诊区跨科室转诊功能，医生叫号后，如发现患者挂错科室，可直接为患者转诊至相应科室，减少患者多走路；（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9.支持多队列混合排序展示列表；

10.支持医生求援功能，当即将发生伤医事件时可通过快捷按键隐蔽触发求援，通知护士站、门办及第三方安保力量；

11.支持停诊操作，点击停诊后停止呼叫诊区候诊人员，可呼叫门口等候人员；

12.支持文字转语音广播功能，通过输入文字选择业务终端发送广播；

13.支持双击各类列表内的任一人员姓名，执行即时呼叫动作；

14.支持顺呼模式、顺呼简洁模式、扫描呼叫模式、选呼模式；

15.△须支持叫号器样式选择，支持常规叫号模式和大字体叫号模式；

16.可开放叫号器功能接口，允许第三方系统调用；

### 客户端授权软件需求

1. 每个终端需具备证书授权功能，防止内容篡改，保证稳定发布。
2. 支持基于HTTP、RTSP、UDP等各类流媒体协议的视频流接收及播放，可以设定缓冲，支持多终端同步播放；
3. 应具备接收来自系统的播放时间端数据，基于硬件的RTC时钟设计，进行终端的起动、关闭进入低功耗模式等操作动作。

### 19寸一体机

|  |  |
| --- | --- |
| 序号 | 技术规格要求 |
| 1 | 显示屏尺寸：19英寸 |
| 2 | 处理器要求：不低于四核 |
| 3 | 内存要求：≥1GB |
| 4 | 外存储：≥8GB |
| 5 | 操作系统：Android，且操作系统需为厂家深度开发定制产品，稳定性高，不易遭受病毒感染。 |
| 6 | 分辨率≥1366\*768 |
| △7 | 屏幕厚度≤25mm |
| 8 | 音频格式:支持MP3/WMA/AAC |
| 9 | 视频格式:支持RMVB/AVI/MPG/MKV/VOB/MP4 |
| 10 | 数据接口：需支持USB、RJ45 |
| 11 | 支持定时开关机，支持定时下载、定时播放、下载限速、断点续传； |
| 12 | 安装方式要求：壁挂安装 |
| 13 | 其他要求： |
| 13.1 | 要求设备安全防护的强度达到GB 4943.1-2022中P级判定，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13.2 | 具备分屏显示功能，可以将模版画面分屏显示，可划分多个区域,每个区域内都可以混合播放不同类型的素材，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13.3 | 为便于管理，要求设备具有远程操作功能，设备可以通过网络控制终端设备执行远程开机、远程关机、远程重启、定时开关机、远程控制、远程截图、远程桌面、远程音量调节、远程日志抓取、磁盘信息、下载查看、设备信息、状态统计、下载限速、终端音量、终端亮度、定时播放监控、定时刷新、自动截取所有设备当前播放画面等操作，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提供相关功能截图证明） |
| △13.4 | 要求提供显示设备外壳材料铜绿假单胞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13.5 | 兼容性：要求软硬件为同一厂家生产，保证系统运行的稳定性，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落地式签到机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规格参数** |
| 1 | 基本参数 | 材质：五金结构 |
| 安装：立式 |
| 2 | 主板参数 | CPU：双核 2.4GHz |
| 内存：≥ 4GB |
| 外存储：≥128BG固态硬盘 |
| 系统：WINDOWS系统 |
| 3 | 屏参数 | 尺寸：22寸 |
| 屏显比例：16：9 |
| 分辨率：≥1920 x 1080 |
| 亮度：≥250 cd/m² |
| 视角：U/D/R/L(CR＞10)：89 /89 /89/89 |
| 屏寿命：≥25000 小时 |
| 4 | I/O接口（外部） | 通信接口：10/100Mbps |
| 5 | 功率 | 整机额定功率：≤50W |
| 待机功率：≤1W |
| 工作电压：AC220V 50HZ |
| 6 | 防病毒攻击 | 为防止终端病毒攻击，要求设备内置防火墙，数字证书等安全软件。 |
| 7.1 | 其他技术要求 | 触摸：电容触摸，支持多点触摸 |
| 7.2 | 读卡模块：社保卡、就诊卡读卡； |
| 7.3 | 扫描模块：一维码、二维码扫码，支持电子凭证扫码； |
| △7.4 | 为保障用电安全，要求设备具有安全电压接入设计装，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7.5 | 为便于管理，要求设备具有远程操作功能，设备可以通过网络控制终端设备执行远程开机、远程关机、远程重启、定时开关机、远程控制、远程截图、远程桌面、远程音量调节、远程日志抓取、磁盘信息、下载查看、设备信息、状态统计、下载限速、终端音量、终端亮度、定时播放监控、定时刷新、自动截取所有设备当前播放画面等操作，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7.6 | 要求设备支持多种素材播放，具有图片、视频、幻灯片、静态文本等多种媒体样式的素材管理和播放，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7.7 | 要求提供显示设备外壳材料铜绿假单胞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机顶盒

|  |  |
| --- | --- |
| **序号** | **技术规格要求** |
| 1 | 材质：金属外壳 |
| 2 | 处理器要求：不低于四核 |
| 3 | 内存要求：≥2GB |
| 4 | 外存储：≥8GB |
| 5 | 操作系统：Android9，且操作系统需为厂家深度开发定制产品，稳定性高，不易遭受病毒感染。 |
| 6 | 视频接口：HDMI/AV |
| 7 | 音频接口：3.5 接口 |
| 8 | 数据接口：USB2.0/USB3.0 |
| 9 | 通信接口：10/100Mbps |
| 10 | 音频解码器:  MP3/WMA/AAC/WAV/OGG/DDP/TrueHD/HD/FLAC/APE |
| 11 | 视频解码器:  VP9/H.265/AVS2 up to 4Kx2K@60fps,H.264 4K @30fps, AVS+/VC-1/MPEG1-4 1080P @60fps |
| 12 | 图片格式：HD JPEG/BMP/GIF/PNG/TIFF |
| 13 | 工作电压要求：DC 5V 2A |
| 14 | 其他要求： |
| △14.1 | 具备分屏显示功能，可以将模版画面分屏显示，可划分多个区域,每个区域内都可以混合播放不同类型的素材，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14.2 | 为保障用电安全，要求设备具有安全电压接入设计装，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14.3 | 要求提供显示设备外壳材料铜绿假单胞菌和金黄色葡萄球菌抗菌率检测报告，提供具有CMA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 14.4 | 兼容性：要求软硬件为同一厂家生产，保证系统运行的稳定性，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四、商务要求**

1、项目实施：

1.1总工期：合同签订日起90日历日完成系统所有功能。

1.2人员组织管理

（1）组织有实施经验的团队，进驻医院提供项目实施和培训、运维等服务, 至少1名安排专职负责的项目经理。

（2）在实施团队进场后，与招标人一同制定详细实施计划，并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执行，定期进行项目进度管理及并及时汇报，如进度出现问题有响应的解决方案和措施。

2、上线服务要求

2.1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2服务人员要求：系统部署上线期间，至少1人驻点医院，直到系统上线完成，稳定使用。

3、售后服务要求

3.1质保期：项目通过终审验收后，需提供软件系统1年免费维保期、硬件3年免费质保期。

3.2应用软件系统售后服务要求：需为招标人提供维护服务和技术服务支持，维护包括系统维护、功能完善、性能提升、故障检测，并保证所提供的软件正常运行，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3售后服务质量要求：所有产品投入正式运行和在服务期内，承建商提供7×24小时服务，正常工作时间内，10分钟电话响应；工作时间外，30分钟电话响应。涉及软件的生命周期中如软件自身缺陷、系统故障、系统宕机或由于医院紧急业务处理等非常原因引起的软件修改需求，将在问题出现后30分钟内给予解决。

3.4满足医院不断提升的安全规范要求。

3.5 需支持后期信创改造，且信创改造不额外收取费用。

4、付款方式：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出申请，招标人收到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30%的合同款；

第二期付款：经招标人最终验收合格且终验收报告出具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出申请，由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60%的合同款。

第三期付款：验收满一年后，中标人向招标人提出申请，由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10%的合同款。

5、报价方式：投标总价应包括本项目整个服务期所需的一切人工、材料费、工具、设备、保险、交通、利润、验收、税金（包含须由供应商承担的各种税费）、其它需供应商承担的费用及潜在可能涉及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应认真计算可能发生的各相关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内，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得藉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1 实施依据

本项目参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执行，如与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本文件为准。

### 1.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是指招标采购单位依法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1.3 定义

采购人：杭州市妇产科医院，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是指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供应商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投标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采购人、用户相同；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制造商：是指拥有投标产品自主知识产权的单位；

### 1.4 联合体投标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1.5 投标费用

无论招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招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如适用）

1.9.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分包（如适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载明分包的具体情况，应符合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条件。

### 1.11 偏离

投标文件应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和条件。

### 1.12 其他说明

▲1.12.1供应商对所投标项内的采购内容必须全部进行投标。

1.12.2采购文件中所涉及的产品品牌或型号均为建议性要求或为代替部分技术指标描述，供应商可以选择其他品牌型号的产品参加投标但投标产品须具有相当于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指标、性能。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2.3采购文件中如有描述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1.12.4投标文件的响应内容必须真实、明确、准确。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

1.12.5供应商为履行合同引起的相关人员的差旅费、食宿费以及其它费用由供应商自理。合同实施过程中，须与采购人积极配合。

1.12.6项目资金性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且资金已落实。

1.12.7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的权利，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1.12.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违反该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1.12.9为证明供应商拥有的人员、业绩、荣誉、知识产权、项目案例等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为供应商自身所有。不同法人、其他组织的资料与供应商无关。

1.12.10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二、采购文件

### 2.1 采购文件组成

2.1.1第一章 招标公告

2.1.2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3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2.1.4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2.1.5第四章 评标办法

2.1.6第五章 采购合同

2.1.7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8补充文件

### 2.2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 2.3 采购文件的质疑

2.3.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规定内容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2.3.2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2.3.3质疑期限为供应商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3.4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2.3.5质疑书必须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2.3.6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2.3.7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实际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 2.4 采购文件的澄清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2.5 采购文件的修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三、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

3.1.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内容，以保证能全面准确理解采购文件，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必须针对本次招标响应。

3.1.2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并对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所有内容要求给予实质性响应，须保证投标文件的准确、真实、明确。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采购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 3.2 投标文件组成

3.2.1报价文件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3.2.2资格文件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提供如下资格证明材料。

（1）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商业信誉可提前自查，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b.符合参与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c.商业信誉：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特定资格条件：无。

3.2.3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函；

（2）服务清单；

（3）技术规格偏离表；

（4）商务条款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授权代表的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任职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劳动合同证明文件；

（7）投标人业绩：投标人具有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合同中需包含全院叫号系统内容），提供合同复印件；

（8）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9）整体方案；

（10）应急措施；

（11）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

（12）培训方案；

（1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3.3 投标文件的编制

3.3.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3.3.2供应商应准备2种形式的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jmbs）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投标文件，用于供应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以U盘形式提供。

3.3.3投标文件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除此之外的投标专用章、合同章等均视为无效）。

3.3.4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联合协议中联合体成员均需盖章。其他采购文件要求需盖章的部分，仅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电子签章即可。

### 3.4 投标报价

▲3.4.1**本次投标报价为含税人民币价**。

3.4.2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产品及服务须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标准及使用要求。

3.4.3报价应按不同费用构成分开填写，具体详见“投标文件格式”。

▲3.4.4**所投标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报价的投标文件。**

###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3.6 投标文件有效期

3.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应在该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合同签订后，投标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投标文件有效期同合同有效期。

3.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3.6.3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 四、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均可撤回其已上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进行内容修改。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4.2.2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4.3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投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标。

### 4.4 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五、开标、评标及合同签订

5.1 开标准备

5.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5.2 开标流程（两阶段）

5.2.1 开标第一阶段

（1）采购代理机构开始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

（2）解密时间为开标后30分钟内。

（3）解密失败的异常处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原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4）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5）转入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

（6）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附件）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14847913@qq.com，联系人：苑洪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的，视同不存在《声明书》中所涉及的利害关系。

5.2.2 开标第二阶段

（1）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进入开标大会第二阶段。公布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同时公布有效供应商的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 5.3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5.3.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

5.3.2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5.3.3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将会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质量标准，或会给合同中规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责任造成实质性限制，而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提交了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产生不公平影响的。

5.3.4细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非实质性内容存在不完全响应或不响应。

5.3.5重大偏离和保留、细微偏离由评标委员会界定。初步评审时如发现投标文件与采购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和保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无效标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重大偏离和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实质性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细微偏差，在详细评审时可按评标办法对细微偏差做出不利于该供应商的评审。

5.3.6初步评审工作内容

（1）资格性检查

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检查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3.7除符合5.6款规定外，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和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资料，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 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5.4.1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进行澄清并做出书面答复。

5.4.2 供应商对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5.5 错误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在投标报价方面是否有计算、累计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及顺序如下：

（1）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6）如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分项价格或单价有遗报，应视作已含在投标总价中；其投标总价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调整。其分项价或单价由评标委员会在投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合理的原则对其予以确定；

（7） 乐采云平台填报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报价不一致的，以上传的报价文件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以澄清方式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5.6 合理报价澄清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30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5.7 无效标

5.7.1资格证明文件评审阶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内容不能充分证明供应商符合投标资格条件的；

2）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未出具联合协议或联合协议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

5.7.2商务技术文件评审阶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方案，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2） 投标文件非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未提供或提供无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不齐全的；

4）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盖章的；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6）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7）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8）投标有效期、交货期、质保期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9）供应商IP、MAC、设备硬件信息一致的；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1）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或投标响应情况与事实不符的；

12） 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13） 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4）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5.7.3报价文件评审阶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进行认定，经认定属实后将该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1） 供应商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报价，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2） 投标文件内容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盖章的；

3） 《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内容不完整且不接受修正意见或字迹不能辨认的或未提供；

4） 所投标项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5） 《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为零的，或其报价（大写）无法按正常书写方式进行报价唱标的或无投标报价的；

6）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或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评标委员会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未提供书面说明的或提供的书面说明（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7）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等而导致评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

8） 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变更通知更改投标文件的；

9）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款；

11）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或投标响应情况与事实不符的；

12）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与采购无关的赠品、回扣或者其他商品、服务；

13） 供应商串通投标，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4） 违反国家及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属于重大偏离。

### 5.8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5.9 评标

5.9.1 采购人将按相关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价。

5.9.2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详见第四章。

### 5.10 有效供应商少于三家的情况处理

评审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 5.11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废标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12 确定采购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5.13 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5.14 采购过程、采购结果质疑

5.14.1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供应商可以提出书面质疑。

5.14.2质疑书须包括以下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5.14.3采购过程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采购结果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第2日24时止）之日起计算，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5.14.4质疑书中涉及的相关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当将与质疑相关的外文资料完整、客观、真实地翻译为中文，并注明翻译人员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

5.14.5质疑书必须署名，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受理。

5.14.6质疑书以直接提交、传真或邮寄方式提交（一式三份）。

5.14.7质疑书以传真形式提交后，同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采购代理机构以收到原件之日作为收到质疑日。

5.14.8供应商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

### 5.15 发出中标通知书

5.15.1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5.16 签订合同

5.16.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5.16.2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5.16.3拒签合同的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应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5.17 采购代理服务费

5.17.1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5.17.2 以中标金额P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5.17.3 中标服务费按计价[2002]1980号文规定的78%（见下）收取：

|  |  |
| --- | --- |
| 中标金额P（万元人民币） | 货物采购代理服务费（万元人民币） |
| 100以下 | P\*1.5% |
| 100-500 | 0.4+P\*1.1% |
| 500-1000 | 1.9+P\*0.8% |
| 1000-5000 | 4.9+P\*0.5% |
| 5000-10000 | 17.4+P\*0.25% |
| 10000-100000 | 37.4+P\*0.05% |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参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总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正、公平、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人员将本着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精神，进行评标工作，择优推荐中标候选人。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标的有关情况。

对未中标人，评标委员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标、询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提出评审意见和评标报告。

**三、评标纪律**

1.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评标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所有评标人员应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秉公办事、不徇私情。

3.评标人员不得接受或参加供应商或与投标有关的单位、组织或个人的有碍公务的宴请、娱乐活动等，不得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

4.评标期间，评标人员不得随意出入评标地点、与外界通讯、会客等。

5.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机构人员及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6.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或与中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以外。

7.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对供应商的优劣情况，以及认为差异较大的情况等，应以书面意见作出真实、专业、诚恳负责的表述，不得违背客观、公正的原则。

8.评标结束后，各评标人员应将全部资料整理上交采购人，严禁将评标过程中的任何资料带出评标现场向供应商或其他单位提供。

9.在中标结果公布前应对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予以保密。

10.评标委员会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2.在整个评标过程中，供应商企图影响招标结果的任何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失败。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评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

2.熟悉采购文件和评标办法。

3.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程序如下：

1）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评审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4）通报报名参加本项目采购的供应商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提交采购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评审小组各位成员签订《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采购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

6）评审小组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评审小组对拟认定为采购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供应商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评审人员对有关采购文件、采购响应文件、样品、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采购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供应商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可停止评标工作，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监督员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评审报告是根据评审人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代理机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内容，预算执行确认书编号，采购预算金额，采购方式，发布公告时间；公告发布网站，采购响应截止时间，购买采购文件单位情况，采购响应单位情况等

2）评审小组组成；

3）评审方法和标准；

4）评审情况及说明；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五、评标细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本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对各供应商的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分因素在分值范围内进行各自打分。每个供应商最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2.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评审小组成员个人主观打分偏离所有评审小组成员主观打分平均值30%以上的，由评审委员会启动评分畸高、畸低行为认定程序。

4.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一名中标候选人。

5.评分因素及分值范围

1）**商务技术分**

该评分分值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在分值范围内独立打分（具体分值设定详见表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小数。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一** | **商务资信** | |
| 1 | 投标人业绩：投标人具有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合同中需包含全院叫号系统内容）每个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同一用户或同一个项目分多期完成不重复计算。 | 3 |
| 2 | 投标人具有所投产品医院宣教管理系统、门诊排队呼叫系统、分诊管理系统、药房排队呼叫系统、医技排队叫号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全部具备得3分，每少一个扣1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 3 |
| 3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3分。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3 |
| **二** | **技术要求** | |
| 4 | 技术功能符合度：对应于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二、招标技术要求”标的符合度，△每一条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扣3分，其余每一条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扣2分。扣完为止。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功能演示的条款视为不满足招标文件条款要求 | 56 |
| 5 | 整体方案 |  |
| 5.1 |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的理解程度、建设的了解程度，根据阐述内容进行评审（0-4分）。 | 4 |
| 5.2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建设背景、业务现状及分析、建设目标、功能需求的理解以及实施重难点分析内容等，根据阐述内容进行评审（0-4分）。 | 4 |
| 5.3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组织机构、实施场所、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等（0-4分）。 | 4 |
| 6 | 应急措施：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各种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分析合同履约过程中有可能出现的突发情况，提出解决方案、保障措施等得（0-4分）。 | 4 |
| 7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进行评审，（0-4分）。 | 4 |
| 8 | 培训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对院内科室人员软硬件使用培训的内容、时间、地点、人次的安排的可行性、合理性等进行评审（0-5分）。 | 5 |

2）**价格分**

价格评分将在有效供应商范围内进行，最高得10分，最低得0分（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此项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核实后统一打分。

**六、询标**

对投标文件中存在含义不清楚的内容，必要时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询标记录需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它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七、修改评标结果**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甲方：杭州市妇产科医院

乙方：

合同主要内容：杭州市妇产科医院全院叫号系统项目

1．定义

1.1 “合同文件”即由甲乙方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补充协议（如有）、本合同、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其他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乙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

1.3“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1.4“现场”系指将要进行系统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5“验收”系指甲方依据合同（含附件）规定接受合同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适用范围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本次采购活动。项目实施范围详见附件（如有）。

3、合同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3年质保期结束。

4、系统建设

4.1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业务资料、技术资料应严格保密，不得超出本合同之目的使用，亦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条款始终长期有效且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4.2 乙方对在项目期间所获得的甲方的情报和资料有保密义务，不得超出本合同之目的使用，亦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泄漏秘密应承担责任。本条款始终长期有效且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4.3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技术和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不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并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涉及侵权行为的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甲方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甲方概不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要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乙方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甲方所有。

5、安装调试

5.1 甲方提供堆放材料和工具场地，设备和材料的堆放安全由乙方负责。

5.2 乙方项目实施人员须服从甲方、监理管理人员管理，项目质量纳入现场监理。乙方项目实施人员必须遵守现场的各项规章制度。

6．验收

6.1 合同签订后90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实施，由甲方对项目进行最终验收。

6.2 终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一式二份，一份交甲方留存，一份由乙方用作结算凭证。

6.3 如果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6.4 终验收时必须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等。

6.5 质保期：项目通过终审验收后，需提供软件系统1年免费维保期、硬件3年免费质保期。

7．支付

7.1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整 （¥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每期付款前，乙方需提供正式税务发票，经甲方核对无误后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予以付款。具体如下：

第一期付款：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合同款，计大写人民币 整（¥ ）；

第二期付款：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且终验收报告出具后，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60%的合同款，计大写人民币 整（¥ ）。

第三期付款：验收满1年，乙方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的合同款，计大写人民币 整（¥ ）。

7.2如乙方存在违约情形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在待支付的费用中直接扣除相应款项，乙方应按照扣款后的金额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正式税务发票。

7.3如乙方提供的票据不符合甲方要求或甲乙双方对于支付金额有争议的，甲方有权待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式税务发票后或争议解决后再行支付，且该行为不构成违约。

8．延期交付与核定损失额

8.1如果乙方在正常情况下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付使用，乙方应承担相应后果。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20%支付违约金。

8.2 本合同中提及的“经济损失”、“经济赔偿”以及“损失”等，均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和守约方因维权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鉴定费和执行费等一切损失。

9．不可抗力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合同相对方，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具体延长时间由双方协商确认。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0. 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0.1 根据应标文件的承诺向甲方委派项目人员。组织有实施经验的团队，进驻医院提供项目实施和培训、运维等服务, 至少1名安排专职负责的项目经理。

10.2 系统部署上线期间，至少1人驻点医院，直到系统上线完成，稳定使用。

10.3 在实施团队进场后，与甲方一同制定详细实施计划，并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执行，定期进行项目进度管理及并及时汇报，如进度出现问题有响应的解决方案和措施。

10.4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漏与本项目、本合同有关的技术、资料等，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

10.5负责本系统项目建设及整体联动，负责处理好与其他项目实施单位的协调。

11.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1.1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建设的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

11.2 甲方应当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向乙方提供与项目建设有关的项目等资料。

11.3 甲方应当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事宜做出书面决定。

11.4 甲方应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能迅速做出决定的项目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更换代表，要提前通知乙方。

11.5 甲方有与乙方订立补充合同的签订权。

11.6 甲方有对项目规模、设计标准、规范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以及对项目建设、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11.7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交工作月度报告及专项报告等。

12.售后服务要求

12.1软件系统：项目通过终审验收后，需提供1年免费维保期（验收报告签订后1年）。

12.2应用软件系统售后服务要求：需为甲方提供维护服务和技术服务支持，维护包括系统维护、功能完善、性能提升、故障检测，并保证所提供的软件正常运行，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2.3所有产品投入正式运行和在服务期内，承建商提供7×24小时服务，正常工作时间内，10分钟电话响应；工作时间外，30分钟电话响应。涉及软件的生命周期中如软件自身缺陷、系统故障、系统宕机或由于医院紧急业务处理等非常原因引起的软件修改需求，将在问题出现后30分钟内给予解决。

12.4满足医院不断提升的安全规范要求。

12.5 需支持后期信创改造，且信创改造不额外收取费用。

13. 合同生效、变更和终止

13.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3.2 在合同的有效期内，如因甲方的原因，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甲乙双方应协商，重新约定相应延长的合同期。因乙方的责任，导致项目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3.3 在合同签订后，非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实际情况发生变化，使得乙方不能全部或部分执行项目时，乙方应当立即通知甲方。该项目的完成时间是否延长或当恢复执行项目时，是否需增加时间用于恢复执行，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13.4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应当在30天前通知对方，因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以免除责任的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通知或协议应当采取书面形式，协议未达成之前，原合同仍然有效。

14. 违约责任

14.1 乙方应当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4.2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完成甲方要求的运行维护等服务内容，并会同甲方及有关部门共同按有关规范完成终验收。如终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负责返工所产生的全部费用和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如未按甲方要求进行返工或经两次返工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14.3 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按期进行终验收的，由此而造成推迟交付的时间按超期计算，每超过一天乙方按本项目总价款的1‰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累计逾期达到30日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并停止支付项目尾款；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14.4 因乙方原因造成与本项目衔接相关的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或酿成重大事故（正常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或一天以上以及比前述情况更为严重的）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补足。

14.5 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确因在现有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部分或全部失败所造成的损失，风险责任由乙方全部承担。

14.6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4.7 其他约定：除合同文件另有约定的外，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文件规定履行其义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的，乙方应予补足。

15．项目质量

15.1 乙方保证按ISO9000系列标准或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对项目实施、调试、检测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和质量控制。

15.2 乙方须严格按设计方案和国家现行项目实施验收规范有关规定，精心组织实施。

14.3 项目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的国家、地方或专业（部）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地方或专业（部）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15.4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如乙方项目实施人员在实施中违反操作规定造成人员伤亡事故或实施现场防范措施设置不明造成人员伤害事故或财产损失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亦应由乙方赔偿。

16. 争议处理

16.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7. 其他

17.1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 伍 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 贰 份。

17.2 未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和将部分或全部合同项下的义务转包、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17.3 乙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17.4 乙方人员在甲方场地工作时，应遵守甲方相关规章、制度。

17.5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7.6 合同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17.7 采购文件、应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询标纪要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  |
| --- | --- |
| 甲 方：杭州市妇产科医院（盖章） | 乙 方：（盖章） |
| 法人或授权代表： | 法人或授权代表： |
| 地址：杭州市鲲鹏路369号 | 地址： |
| 日期： 年 月 日 |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项目清单（按中标结果附项目建设清单内容）

**采购（招标）项目廉政责任书**

项目名称：

采购方（甲方）：杭州市妇产科医院

供应方（乙方）：

为加强医院阳光采购（招标），确保采购（招标）工作公平、公正、公开，规范采购项目双方的行为，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保采购质量。根据国家有关政府采购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制订本廉政责任书。

1.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采购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的约定履行权利和义务。

（三）采购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在采购活动中获取不正当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的利益。

（四）发现对方在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法、违纪行为的，未造成后果的，应及时指出并制止；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1. 甲方的责任

甲方在采购活动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1.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 不准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嫁丧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不准参与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5. 不准要求乙方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采购项目合同相关的采购事项提供任何便利条件。
6.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乙方和相关单位推荐分包单位，或要求乙方购买采购项目合同规定以外的货物等。
7.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的有关方针政策，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以任何理由接受甲方、相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的索要或为其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报销应当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安排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准接受甲方工作人员的要求，为其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采购项目合同有关的采购事项提供任何便利条件。

（六）不准接受甲方工作人员的要求为其安排与采购合同有关的分包单位，或为其购买采购合同规定以外的货物等。

1. 违约责任

（一）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除由其主管单位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处理外，视情节予以罚款，或取消采购合同，今后不列入合作单位；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 本责任书为采购合同的附件，与采购项目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2.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采购项目验收合格和保修期满止。
3. 本责任书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甲方单位：杭州市妇产科医院（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未提供格式的由供应商自拟）

## 报价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1）开标一览表；

（2）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1、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投标总价 | 小写：  大写： |

注：

1、具体价格明细详见《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2、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3、开标一览表上任何超出采购文件的优惠内容均不计入评标。

4、表格可扩展。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2、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格式

**投标价格组成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项内容：

价格单位：元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制造商/产地/品牌 | 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 | | | | | | | |

报价说明：

1）本项目价格包括材料费及相关服务费。

2） 表格可扩展。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资格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提供如下资格证明材料。

（1）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对应证明材料。（商业信誉可提前自查，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①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②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④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⑤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b.符合参与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c.商业信誉：

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代理机构以开标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页查询记录为准）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特定资格条件：无。

（4）联合协议（如为联合体投标）。

基本资格条件相关证明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符合以下情况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五选一）：

1. 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如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如投标人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临时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或港澳台胞证或护照）。
6. 符合参与采购活动资格条件的承诺函：

承诺函

（采购人）：

我方 *（投标人全称）* 参与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针对投标人资格要求做如下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我方具有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方没有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4. 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 日期： 年 月 日

（2）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特定资格条件：无。

（4）联合协议（如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协议**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

# 日期：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序号及标项内容：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1）投标函；

（2）服务清单；

（3）技术规格偏离表；

（4）商务条款偏离表；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授权代表的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任职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劳动合同证明文件；

（7）投标人业绩：投标人具有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合同中需包含全院叫号系统内容），提供合同复印件；

（8）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9）整体方案；

（10）应急措施；

（11）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

（12）培训方案；

（1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1、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采购人单位名称）：

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项目名称）进行投标。为此我方：

1、承诺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天。

2、承诺已经具备本项目中规定的参加本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我公司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我方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

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c）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 2、服务清单

**3、技术规格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项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与第二章，采购内容及需求“招标技术要求”逐条对应

2、“偏离情况”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符合”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项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与第二章，采购内容及需求“商务要求”逐条对应

2、“偏离情况”栏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或“符合”

**5、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法定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该同志系公司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附：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签署不需提供此书）

致： \_（采购代理机构）：

我 \_（姓名）系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采购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附：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附：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授权代表的投标单位社保缴纳证明，任职不足6个月的可提供劳动合同证明文件

**（7）投标人业绩：投标人具有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业绩（合同中需包含全院叫号系统内容），提供合同复印件；**

**（8）投标人具有有效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

**（9）整体方案；**

**（10）应急措施；**

**（11）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

**（12）培训方案；**

**（13）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附：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 本单位在此承诺：如在本项目中标，中标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向贵公司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单位：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杭州武林支行

账号：1202021209906782015附件1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2

中标通知书接收函

我公司接收本项目中标通知书的邮箱为：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联系人：

联系手机：

**────────────────────────────────────────**

说明

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会发送至投标人指定邮箱，投标人收到邮件即视为收到中标通知书，须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需中标通知书原件，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现场或邮寄获得。

**附件3：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